

#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订项目投资补充协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为满足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产能布局的需要，公司与安徽广德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于2021年2月25日签署了《项目投资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协议”）。投资协议约定，公司拟在广德经济开发区内投资建设可立克新能源磁性元件项目，投资总额不少于1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固定资产投资不少于8,000万元人民币。

2、2021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投资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及签署本次投资所涉及的法律文件，并办理本次投资所需的审批及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签订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 二、签订补充协议情况

为更好落实公司战略发展和产能布局的需要，经双方友好协商，于2021年3月31日签署《项目投资补充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 （一）协议主体

甲方：安徽广德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乙方：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二）协议内容

根据甲乙双方 2021 年 2 月 25 日签订的《项目投资协议》(2021 年 K-019 号), 因项目用地发生调整, 经协商并报经广德市人民政府同意, 甲乙双方就有关事项补充约定如下, 双方共同遵守。

1、项目用地规模由原协议中的约 20 亩, 调整为 29.71 亩, 建筑总面积约 28,000 平方米。

2、项目总投资规模调整为 15,000 万元,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调整为 12,000 万元。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产值不低于 15,000 万元, 年缴纳税收不低于 600 万元。

3、乙方于 2021 年 4 月 10 日前, 向甲方支付人民币 108 万元作为项目保证金 (含《项目投资协议》(2021 年 K-019 号) 中约定的保证金金额)。

4、《项目投资协议》(2021 年 K-019 号) 如与本补充协议内容有不一致处, 以本补充协议为准; 其它事项仍按 《项目投资协议》(2021 年 K-019 号) 执行。

### **三、其他说明情况**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建设可立克新能源磁性元件项目, 是在国家实施十四五能源规划 " 碳达峰、碳中和 ", 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的背景下, 为把握迅猛增长的国内国际新能源行业机遇, 就近配套满足长三角地区新能源市场的需求, 更进一步夯实公司在新能源磁性元件的主导地位, 这也是实施公司中长期战略规划的一部分, 为更好的贴近当地新能源市场, 提高产品供应效率和服务效率, 公司拟对本次投资项目进行调整。

本次调整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授权。本次调整项目投资总额, 随着该项目的快速落地实施, 除可以更好更快的服务于当地市场, 增强客户粘性, 实现公司新能源、光伏产业布局外, 对公司在汽车电子产业及开关电源产业的扩张经营亦将产生拉动作用, 对公司未来快速稳健发展产生积极影响,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根据该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1、《项目投资补充协议》。

2、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31日